

证券代码：430393

证券简称：三景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瑞科路158号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2022年5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全体监事签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1日

## 目录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6
二、本次发行实际募集金额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实际募集资金的投入安排.....	10
三、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	12
四、特殊投资条款内容.....	12
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	12
六、募集资金用于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应当说明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具体使用情况等相关信息.....	13
七、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程序.....	13
八、本次定向发行可转债对申请人的影响 .....	13
九、其他说明.....	14
十、有关声明.....	15
十一、备查文件.....	16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三景科技	指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可转债、可转换债券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业务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与转让业务细则》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苏州）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三景科技
证券代码	430393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前总股本(股)	108,014,850
可转债期限	2年
实际发行数量(张)	200,000
发行价格(元/张)	100
票面利率/票面利率确定方式	票面利率 6%/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主办券商协商确定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转股期	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转股价格	6.5元/股
募集资金(元)	20,000,000
募集现金(元)	20,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否
是否存在回售条款	是
是否存在赎回条款	是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现有股东不作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本次发行公司不安排优先认购。

###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 1 名，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认购对象身份	认购数量(含)(张)	发行价格(元/张)	认购金额(含)(元)	认购方式
1	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沅资产沧浪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	100	20,000,000	现金

(注：表中发行对象类型包括：

第一级	第二级	第三级
在册股东 或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员工
		其他
	非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做市商
		普通非金融类工商企业
		员工持股计划
		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
		信托产品
		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企业或机构
		QFII
		RQFII
		公募基金
		其他产品

发行对象类型填写示例：在册股东-自然人投资者-控股股东、董事)

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龙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087985374W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场所	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 121 号 B8-1009 室
成立日期	2014 年 2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15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为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对象由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持有，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情况。

鑫沅资产沧浪 1 号已完成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资产管理计划备案证明的产品编码：SNV521，管理人为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备案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2 日。

通过查阅鑫沅资产沧浪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范围包括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的各类证券（包括且不限于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优先股等）。

根据海通证券上海宝山区牡丹江路营业部提供的开户信息显示，发行对象鑫沅沧浪 1 号已开通股转一类合格投资者权限。

认购对象本次认购可转债为来源于合法募集资金，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四）转股情况

1. 转股价格或其确定方式。

本次债券初始转股价为 6.5 元/股。



#### （1）公司每股净资产

根据 2021 年 9 月 1 日公司披露的《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15），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38,695,214.68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59,807.46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049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21 元。

根据 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披露的《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50,903,121.68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32 元。

#### （2）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

公司自挂牌以来，二级市场交易整体成交量较小，公司流通股活跃性较差，交易价格不具有参考性。

#### （3）前次发行价格

公司前次定向发行股票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发行价格为 19.65 元/股，发行规模为 5,140,000 股。由于前次发行较本次发行可转债间隔时间长，前次发行的价格不具有参考性。

#### （4）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权益分派。

#### （5）本次转股价格

根据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情况，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光学新材料产品构成，公司主营所处行业为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C3969）。根据同花顺 iFinD 统计，与公司同处“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C3969）行业的新三板挂牌公司中，由于市盈率（TTM）差异较大，故先扣除亏损和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企业，剩余企业中其平均市盈率（TTM）为 29.96 倍，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平均市净率为 3.34 倍。经测算，公司以平均市盈率（TTM）29.96 倍为基础的每股价格是 1.46 元，公司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平均市净率为 3.34 倍为

基础的每股价格是 7.38 元。

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公司考虑到未来几年内的发展情况，公司决定将本次转股价格确定为 6.5 元/股。

## 2. 转股价格的调整原则及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 3、转股期

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 二、本次发行实际募集金额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实际募集资金的投入安排

### 1、本次发行实际募集金额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22SUAA10063），截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认购

方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沅资产沧浪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共计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本次定向发行可转债认购方已足额缴齐认购资金。

2、实际募集资金的投入安排

募集资金投入安排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5,000,000
项目建设	
购买资产	
其他用途（技改投入）	
合计	20,000,000.00

(1)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有15,000,000.00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序号	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采购原材料（3D 贴合膜片）	15,000,000.00
合计	-	15,000,00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序号	债权人名称	借款发生时间	借款总额（元）	当前余额（元）	拟偿还金额（元）	银行贷款/借款实际用途
1	中国建设银行昆山	2018年	45,000,000	32,213,184	5,000,000	用于项目建设

东 城					
支行					

2019 年年末、2020 年年末、2021 年三季度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92,186,598.55元，114,978,090.02元，166,583,196.40元，公司所处的行业近年来发展非常迅速，公司近两年也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业务发展、人力支出、日常经营等流动资金需求也不断提高。

公司于2021年三季度末与大客户签订了新的战略合作协议，单个项目产品订单量将大幅增长，预计销售收入约为2.7亿元。公司为达成合作，与该大客户的账期延长至240天，但与供应商账期仍保留为90-120天，该项目已于2021年底进入正式量产阶段，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有助于缓解公司发展带来的资金压力，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从而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增加市场竞争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

### 三、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定向发行可转债无限售安排。

### 四、特殊投资条款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可转债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 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东吴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账户情况如下：

账号：51793900001144

开户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 六、募集资金用于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应当说明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具体使用情况等相关信息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归还银行贷款，不涉及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情况。

## 七、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程序

### 1、公司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定向发行公司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

### 2、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发行对象为鑫沅资产沧浪 1 号属于资产管理计划，已完成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其参与本次认购已经过内部投资决策委员会等流程，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 八、本次定向发行可转债对申请人的影响

### 1、本次发行前后可转债数量的变化

本次为公司首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 200,000 张。

2、本次定向发行可转债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因募集资金而增加，现金流量增加，公司总资产规模有所提升，可以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9.71%，本次发行2000万可转换债券后，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0.86%。

### 3、本次定向发行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对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影响

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全部转股后，按每股6.5元的价格进行转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持有数量(转股前) (股)	持有比例(转股前) (%)	持有数量(转股后) (股)	持有比例(转股后) (%)
许一青	22,454,767	20.7886	22,454,767	20.21
常唐银	22,403,018	20.7407	22,403,018	20.17

本次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实际控制人（许一青、常唐银）不会发生变动，公司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

### 4、本次定向发行可转债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通过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结构产生影响，将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快速、持续、稳健发展，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积极影响。

## 九、其他说明

无。

## 十、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盖章：

2022年5月11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2022年5月11日



## 十一、备查文件

- (一) 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
- (二) 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监事会决议
- (三) 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四) 定向发行说明书
- (五) 主办券商关于本次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 (六) 本次发行的法律意见书
- (七)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八)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九) 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报告
- (十)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